

股票代码:300412

股票简称:迦南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7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竞拍土地使用权的议案》，2020年5月28日公司已成功竞得上述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5月12日、2020年5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031、034、039。

近日，公司与永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合同主要内容

1、合同双方当事人

出让人：永嘉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受让人：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土地位置：瓯北街道

3、土地用途：工业用地

4、土地面积：66,124.84平方米

5、出让年限：40年

6、出让总价款：人民币4,809万元

二、取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主要是作为公司未来项目扩建或新建项目储备用地，为生产经营提供必要的保障，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该事项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根据公司制定的“固体制剂智能工厂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和布局大健康的发展战略，借助公司在制药装备和智能物流领域的资源优势，加快在温州建设智能工厂产业基地，将有助于公司整合当地社会资源，促进公司制药装备和智能物流领域业务协调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和持续盈利能力，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依托该产业基地，公司还将继续强化高端仿制药固体制剂智能工厂业务、生物制剂创新药用水设备及制药配液系统工程业务、智慧物流业务三大业务板块的核心竞争力，打造配套的数据运行中心；建立满足国际国内市场需要的智能制药装备和智能物流系统的研究与制造能力，形成更为完整的产业链，进一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同时，公司还将通过国家级博士后工作站、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以及内部研发部门的运行机制，汇聚优秀科技领军人才，打造高端人才培养基地和制药装备、智能物流领域高科技成果研发基地，全面提升公司核心产品的技术水平及综合竞争力。

三、备查文件

1、《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及其《公证书》。

特此公告。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22日